

安全健康通訊第 18/2015 號 管制非道路移動機械廢氣排放的新規例 – 環境保護署

日期：2015 年 4 月 10 日

本署檔號：HD(C)TS 4/49/26

本通訊旨在提醒閣下根據《空氣污染管制條例》(第 311 章)所制訂的空氣污染管制(非道路移動機械)(排放)規例，將會於 2015 年 6 月 1 日起開始生效。

關於該條例的簡介資料可在以下的網址下載：

http://www.epd.gov.hk/epd/sites/default/files/epd/epd/english/environm_{ent}inhk/air/prob_solutions/files/NRMM_trade_briefing.pdf

如有查詢，請聯絡環境保護署(電話：2838 3111，電郵：enquiry@epd.gov.hk)。